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國語】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教學設計能符合學生學習需要，且能結合學生生活經驗與情境，以落實素養導向之課程設計原則。提供學生多樣化練習的機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5	教學內容達到課程目標、評量方式及教學進度，各單元之間也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5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領域小組、學年會議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會審議通過。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每年6月1日至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5	全校教師除參與縣府舉辦之新課程專業研習外，且經校內多次討論，以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足以有效實施國語領域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同時公佈於學校網站，並利用親師座談時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學校行政依規定安排、提供妥適場地與設備，以利教學活動進行。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5	多元課程可透過展演、競賽、能力檢測、闖關、光點護照等來培養多元能力，進而適應多變的生活問題。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會透過年級會議、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或研習，就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並能根據教學過程的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學生的學習表現符合預期之課程目標，部分教材因學生先備知識不足，透過教材補充及修正，學生學習結果，具正向價值。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學生在國語領域的學習結果表現，普遍具有持續進展之現象。(80%)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語文領域的學習需長期累積實力的，尤其現在著重素養導向的命題，學生應多利用課餘時間多元閱讀課外讀物，老師更需加強學生閱讀理解的能力，才能讓學生累積更紮實的語文基礎。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5月25日
評鑑委員 簽名	劉安妮、呂金靜、林新益、吳惠珍、巫亞勉、劉明琇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英語】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依據本科的課程內涵，教師在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度，能根據學生的差異而調整班級與個人的學習進度。引導學生在聽說讀寫與綜合運用的方面，多元發展。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教學內容除了顧及一般性之固定節慶認識語教學之外，多補充了國際的多元文化理解，例如國際禮儀、猶太光明節與穆斯林齋戒月。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教學主題課程，具螺旋式前後呼應。英語著重於溝通式運用，第二與第三階段之邏輯關聯與內容結構可相依歸。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發展過程按部就班，根據此學校學生程度而發展出的基本聽說讀寫能力的培養。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英語科一位加註英語專長教師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行政和教學相輔相成，對於英語教學，有導師端與行政端跟英語科老師配合，堪稱順暢。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通過課程審議與選書會議，教材資源能呼應學生能力發展。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辦理校內的競賽與參加校外英語日與英語單字王競賽。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根據此校學生之能力，發展出適合學生語言與吸收能力的課程與評量，拔尖扶弱，重視教學過程式的適性與調整。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根據課程之評量方式，採取符合新課綱之精神，有活動時建有活動實踐、有分組合作、有分享表達。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3	在這兩年的疫情下，部分達到多元具素養憑良之特徵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施行多元評量與期中期末的聽力與紙筆測驗，英語領域中年級授課1節加上自編課程1節，根據學生M型化的英語能力，需做

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多方面的差異化教學。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兩年的疫情當下，英語教學部分活動受限於，口罩無法正確教發音的嘴型，教學教具需要多次消毒、課桌椅無法分組成小組適合的型態、大量的口語練習因為口罩和防疫的考量而有所修正。而此校的校本課程為靜、淨、勁、競，教學者認為應該順應疫情之下，與校本品格教育議題課程之目標結合，先教導學生靜心學習、淨化不雅言語、發展正向勁能，學習之初要學會蹲低，涵養靜心，修養品格，方能優化學習的環境與強化學生有素養的正面學習態度，如此在發展競爭力時，才能水到渠成，達到親師生的有素養、有涵養、動靜皆宜的競兒童。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5 月 9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潘珍琪 蕭雯綺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閩南語】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1. 上課內容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2. 課程設計符合教育重點。 3. 課程設計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整合機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1. 配合課程融入安全議題的教學與討論分享。 2. 教材內容方面，學童在羅馬拼音的發音和國語注音的轉換無法一次就順利發音，需二次轉換發音，應多練習。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教學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之前能夠相互呼應。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教學課程中可以與學生結合先備經驗，分享成果。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授課教師會參與相關的課程研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課程計畫均通過主管機關通過，並放置校網提供家長隨時查詢了解。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教學的場地與設備，均已妥善規劃。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5	校內定時舉辦閩南語相關校內學藝競賽，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教師教學過程中精熟學習重點及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5	教師配合教學進度進行相關課堂評量，以便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透過教學引導學生精熟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5	學生在學習上表現出持續學習的動機與表現。

	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 閩南語為學生的生活語言，透過課程中的進行，可以讓學生活用在生活中，並且分享生活經驗。 2. 部分學生還是習慣用中文交談，可以進而鼓勵他們除了閩南語課外，盡量與家人使用閩南語溝通。 3. 教學設計課程，能結合生活面向，讓學生在生活中運用，學生反應佳。 4. 建議同一學年教材一貫性，避免學習內容重複或遺漏。 5. 以課文內容為基礎，多給予相關課文內容的補充影片，擴充學習廣度。 6. 為了增加文章易讀性，可多練習拼音，增加說讀的強度。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05 月 25 日
評鑑委員簽名	林世恩、邱怡超、林秀姿、李佳津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數學】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	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課程設計符合本教育重點。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數學教學，設計適合學生能力，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整合的機會，學習經驗安排具情境脈絡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5	數學領域課程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課程架構以主題、系列、單元、活動，進行課程設計。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5	內容融入時事之相應合適議題，數學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5	數學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參考及評估本具專業參與性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校定課程規劃與設計經領域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共同討論，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每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5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能有效實施數學領域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校內教師積極參與數學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活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動，對課綱內容有充分理解可配合活動融入數學領域教學。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數學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能獲主管機關備查，會利用書面或網路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課程之實施。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規劃必要措施，能實施多元評量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精熟學習重點，達成彈性學習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依課程內容、學生能力進行適性化之多元教學策略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對於數學平時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每學期學校會安排周三進修，讓全校老師依專業進行對話分享，教過程中會跟教學群老師討論，適時改進以調整教學。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5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學生於各領域之學習表現，能達成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學生在數學領域學習具持續進展之現象，適時關心弱勢學生並進行輔導。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數學課程對於大多數的學生而言是較為困難且無趣的，老師如何引起學生學習動機，並能夠淺顯易懂的教會學生，一直是數學教育的難處，透過課程評鑑與老師之間的課程討論，相信能逐步改善這樣的困境。
--------------	---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 5 月 23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施凱芫、楊琪媚、呂佳芳、鍾愛幸、劉長勤、劉德劭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生活】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課程設計的內容呼應生活領域，能有效幫助核心素養之養成，且適合學生能力能讓學生練習與思考並精熟學習。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參照課綱明訂生活課程教學目標，符合課程組織原則，依據教學進度與計畫執行。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生活課程以學生生活經驗出發，結合多元教學與評量。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生活課程進行時會透過學年會議共同討論進行規劃與設計。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教師具備生活領域學科知識及相關教學知能，具備課程與教學設計能力。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生活課程計畫透過班親會、書面通知等方式向家長與學生說

					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4	選定教材，均經教育部審定合格，經事前評估選用。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教師平日教學進行形成性評量活動，定期總結評量，根據教學及評量隨時了解學生習得之認知、情意和技能。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能依據課程計畫訂定之進度實施課程，善用教學媒體，來豐富課程內容，提高學生興趣及專注度。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透過定期評量及作品呈現，以改變教學策略，提高學生學習效果。學年會議能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課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能透過多元評量方式：口頭說明、實際操作、認真聽講來完成個別差異學生之回答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各年級教師透過多元教學、分組活動，讓班上每位學生盡量達成學習目標，並持續運用其能力解決生活問題。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課程設計生活化，符合學生能力，教師善用教學策略進行有效教學，運用適切方法進行學習評量，學生能結合生活經驗並持續精熟學習，為升上下一個年級奠定基礎。未來也希望搭配校外教學或更多實際操作的學習活動，增加孩子的生活體驗。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序時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 5 月 23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黃嘉雪、許珮嫻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社會】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1. 三年級教學主題能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其教學設計也能符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2. 四~六年級依九年一貫課程各階段分段能力指標，訂定學習目標。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其內容結構有符合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且有融入相應合適之議題，並做到各主題之間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組織原則。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結合時事、科技新知探索今昔之對比，具相呼應之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3	1. 規劃與設計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發會審議通過。 2. 領域/科目小組討論機會較少，未能融入學校課程願景。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3	1. 任課教師都未具備社會領域專長，但仍能積極參與相關研習，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2. 學校未成立社會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小組成員較少共同備課、議課，交流彼此經驗。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4. 家長溝通	14.1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4	課程經主管機關備查，並透過學校網站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5	社會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其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規劃課程進度，安排形成性評量及定期考查做能力檢測。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依規畫進行教學，視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多元教學策略，重視教學適性化。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1. 努力掌握課綱及規劃之核心素養(分段能力指標)進行評量並依學生反應調整教學策略。但因課程進度壓力，未能完全達到核心素養之目標。 2. 學校未成立社會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小組成員較少進行對話、討論，交流彼此經驗。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課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3	學生的學習成果大致能達成社會域的核心素養(分段能力指標)，並適時吸取時事及科學新知，鼓勵學生自我探索，達成教育之正向價值。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3	1. 達成課程階段性任務便於學習階段之持續進展。 2. 課程實施未能引起學生對社會領域的學習興趣，未能持續累積相關知能。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 社會領域課程綱要之設計，學習重點各自獨立，未能形成脈絡化的學習，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授課教師可針對各主題之學習，強調學習內容的來龍去脈，提升學生的學習效果。 2. 學校行事曆中已安排教科書評選會議、定期評量試卷審查會議及教師社群時間，社會領域任課教師可把握現有之安排，加強交流、互動，累積教學經驗，並適當融入學校願景、校訂課程內容，提升教學成效。 3. 配合學校活動(如：自治鄉長選舉)，讓學生多元展現社會學習成果，提升學生社會領域的學習興趣。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5 月 25 日
評鑑委員簽名	林琮凱、莊鈺雪、陳家興、李佳津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自然科學】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1. 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並重。 2.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5	1. 審慎選訂符合課綱規定包含項目之教材。 2. 各教學單元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1. 核心素養、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相呼應。 2. 跨領域的科目間內容彼此關連統整。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5	1. 各階段課程符合學生先備經驗與知識 2. 相關課程經討論後，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4	1. 校內自然專長師資人力較不足，相關授課教師透過對話與蒐集資料備課以利實施相關學習課程。 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師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課程計畫能運用多元管道-校網、班親會、線上會議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5	1. 自然領域學習課程依教育部審定本教材，依規定程序審查選用。 2. 課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經常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精熟學習重點達成學習課程目標。 2. 教師能依據學生之個別差異，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1. 教師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2. 教師利用課餘時間進行相關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1. 各學習階段的學習結果表現， 大部分學生能達成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四年級水的奇妙現象及光的世界，透過彩虹橋及紙盒裡的秘密活動，讓學生藉由活動進而激發其探究的興趣 ★五年級聲音與樂器單元，請參加樂隊同學分享其負責演奏樂器的相關學習經驗，配合課本內容相互印證，並藉由簡易自製樂器，與課程結合 2. 除領域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的學習結果，具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1.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大部分達成應有之素養。 2. 鼓勵學生利用假期，閱讀素養相關資訊，以達持續進展之現象。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1. 國小自然科新課綱的課程目標在於啟發科學探究的熱忱與潛能、建構科學素養、奠定持續學習科學與運用科技的基礎、培養社會關懷和守護自然之價值觀與行動力，為生涯發展做準備。 2. 課程準備、實施到評量回饋一連串的教學過程，希望學生達成相關素養並能持續進展，國小階段自然課程教學內容與生活的各面向息息相關，期能透過自主學習，提升學生相關素養。 3. 透過科學闖關活動，讓學生藉由遊戲、活動中學習並提高學習興趣。 4. 期望藉由相關教師專業社群發展，非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能透過學習、討論、探究，增進自然教學相關技巧，期能達到更好之教學成效。 5. 依據各年級自然領域單元，結合校外教學，參觀台北天文館、台中科博館、高雄科工館，並透過專業解說員引導，寓教於樂。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5 月 25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林宏哲、莊鈺雪、胡婉珍、余健良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藝術】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	學校課程願景有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及教學目標，學習節數規劃皆依照規定編排並符合學生需求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5	課綱及縣府規定之項目皆已完備，教學節數及總節數符合課綱規定、課程發展都以學校現況為主要考量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5	同一階段內，教學單元/主題符合課程組織原則課程彼此呼應且有邏輯。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設計課程過程皆有參考重要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藝文領域均由專業師資授課，課程計畫由全校同仁一起製作，另外學校有成立藝術與人文教師專業發展社群，定期分享開會與進修。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課程計畫皆放置於學校首頁，隨時可供家

					長查閱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5	課程教材有依規定程序選用且課程所需之設備及場地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課程實施之展演、發表分享等授課內容已妥善規劃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教師皆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活動，並採用多元的教學策略並設計符合學生能力之教學活動。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5	教師能設計符合課綱核心素養之評量活動，並給予低成就學生適時的補救與個別化課程。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5	學生能達成各階段課程之核心素養，並精熟學習重點。此外，本校潛在課程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學生學習表現呈穩定進步之現象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建議在許可的範圍內能增加校內表演藝術老師師資，以使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更趨完備。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 4月 19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翁淑枝、賴宗德、吳雅婷、劉桂芳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綜合活動】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配合活動融入教學領域 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例如四下以社區為主題。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教學單元以單元/活動/學習重點/溶入議題 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例如四下從校園到社區，再到性別探討。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融入人權、環教議題，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教師會因應各單元內容調整所需的授課節數。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學校課程願景。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師資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家長與學生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自編教材及相關資源，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配合行政單位舉辦之活動，如光點護照、每月逐光行動。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精熟學習重點，達成彈性學習目標。 教師能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大部分教師能依課程計畫進行教學，僅少部分課程會因應不同班級學生程度調整進度。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5	每學期學校會安排周三進修，讓全校老師進行對話分享，教過程中會跟教學群老師討論以調整教學。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學生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評量期課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調整以精熟各學習重點。 符合自我與生涯發展、生活經營與創新、社會與環境關懷。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5	適時關心弱勢學生並進行輔導。 關心的範圍從個人逐漸擴大至家庭、學校、社區、國家以至於全世界。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綜合活動領域要能夠配合校本課程、社會課、自然課、健康課、美勞課等其他領域，讓各科目的學習更有關聯性及系統性，並著重在生活實踐方面。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05月25日
評鑑委員簽名	王玉婷、鍾愛幸、廖健智、李雲浩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健康與體育】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4	1.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4	1. 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1. 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1.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2.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7月31日)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1. 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依規定程序選用。 2.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1.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1.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2. 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學生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課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1. 各學習階段能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1. 學生在各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課程達成成效 一、體育活動需要全身各部位配合，透過這樣的練習，達成動作協調性的訓練。 二、透過認識與實際練習，讓學生了解各種體育活動趣味。 三、經過練習力量、控制、穩定性、耐力訓練，身體柔軟性、動作靈活性皆有提高。 四、潛移默化接受藝術表演薰陶，音樂、動作、表情、服裝，使學習者體驗美、欣賞美。		

	五、健康方面，透一連串的教學過程，學生在健康飲食、拒菸拒檳榔知識、人際相處技能、情意方面有所認識，除了讓自己更健康也能適應瞬息萬變的社會生活。 檢討討論 六年級開始對於自身外表、表達較放不開、愛面子，運動效果不及體育課，在舞蹈課表現事倍功半，也許六年級較適合體育課為主。
--	--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5 月 24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陳志泰、陳正原、邱怡超、李詠婷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統整探究課程】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1~5(1待加強→5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4	1. 內容符合學生的需要及身心發展。 2. 各主題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3. 但部分教材內容過多，宜做刪減並將單一教學活動細化，以增加學生學習效益。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4	1. 依主管機關規定，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及節數規劃。 2. 主題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和統整性原則。 3. 單元主題的選擇上能切合在地性，以學生為主體出發，能引起學生學習動機。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4	1. 課程規劃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與發展特色。且單元或主題內容、目標、時間與進度和評量、與其他年級相互呼應，具有邏輯合理性，使課程能加深加廣。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5	1. 規劃期間數次邀請講師入校指導，全校教師亦於週三進修、學年會議中多次共同討論。 2.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依照學校願景、可能的教材與資源、及學生經驗，蒐集課程所需的重要資料，所產出之彈性學習課程架構與規劃皆符合本校願景與特色發展。 3. 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後通過。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如林鐵課程需外聘解說老師時,校內師資能協同教學。 2. 教師積極參與,透過共同備課及討論,且在研習講師的帶領下,對課程綱要內容充分理解,對教材內容熟知脈絡,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1. 課程計畫備查後已公布在校網供家長查閱,並透過班親會向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1.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通過縣府審查。 2. 實施教學場地與設備規劃完善。部分課程需使用電腦及大桌共做,因主題課程時間相同,需事先協調設備及場地。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1. 各主題單元皆設計多元成果展示,以促進學習效果。 2. 已辦理校外教學、競賽、學習護照等相關活動,促進課程實施成效。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1. 教師依課程計畫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使學生精熟學習且達成課程目標。 2. 教師採用適性且多元的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1. 教師掌握課程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依據教學評量結果及教師對話,適時改進及調整課程內容。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4	1. 多數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預期課程目標。 2. 部分教材因學生先備知識不足,透過教材修正及改進,學生在學習中展現好奇與求知慾,其學習結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評量 辦理)				果，具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5	1. 學生學習成就表現，透過多元學習呈現持續進展。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1. 主題活動課程設計，與學生生活經驗連結，並增加多元學習的機會，教材內容、教學活動及策略能符合學生學習需要，學習經驗之安排也確能達成大部分規劃的課程目標，學習表現大多符合預期效益，達到教學目標。 2. 課程內容讓學童對自己成長的地方有更深的認識，教材貼近學生生活環境，學生活動參與度高，且課堂上有多次討論、實作、體驗的經驗，能培養學生的基本能力。 3. 透過多元及螺旋式課程設計，課程內容符應學校課程願景與發展特色，且依年級不同，課程內容在前一基礎上加深加廣。 4. 課程設計之初，排定課程內容過多，實施後，才發現時間不足，而必須趕進度，或是刪減一些課程，常無法在預定的時間內完成所有規劃的課程。宜做刪減，將單一教學活動細化並預留彈性時間，能讓學生學習更加確實與深化，以增加學生學習效益。 5. 部分課程設計對學生有些微困難，例如請他訪問家人關於林鐵的主題，大部分家人無法提供正確且足夠的訊息，訪問效果不佳，將針對課程上的問題做些微調整，以期課程能更加完整。 6. 高年級課程中，包含學生利用網路找資料並上台報告的活動設計，但高年級學生上網搜尋、統整資料的資訊能力與預期落差太大，造成課程無法如期進行，將與校內資訊老師討論協調，依照課程規畫的需求，加強學生所具備的資訊能力。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05 月 25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楊琪媚、許珮嫻、簡妙珈、蔡玉玲、蔡婷婷、劉明琇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社團課程】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4	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4	教學內容融入學生學習舊經驗、新學習等活動，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4	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課程目標彼此相互呼應符合邏輯合理性。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至 7 月 31 日)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課程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學期初會有社團開課說明會，於線上同步跟學生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5	社團的場地與設備，均已規畫妥善。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於課程活動中，會有相關的學習競賽活動，以檢視學生學習效果。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能掌握學生的學習內容及表現而進行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4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從學生的學習成就表現，可以發現學生有好奇、探索的動機，能夠持續進展。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 建議部分需要先備經驗的社團，選修課程時年段可以區分中年級或是高年級，以免學生舊經驗過於懸殊，不好規劃相關教學課程。 2. 能夠在課程活動中，多一點探索的引導讓學生能夠自行發現問題，引發動機。 3. 部分運動型社團上課時間需要調整，以免紫外線過強及氣溫過熱，造成學生身體不適。 4. 體育性社團可以分成校隊及興趣二組，指導老師比較容易進行課程。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03月31日
評鑑委員簽名	吳添財、林秀姿、林新益、劉長勤、巫亞勉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資訊科技】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4	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5	各單元主題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4	各單元主題之內容符合教學目標，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由同領域教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教師藉由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及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課程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學校課程計畫獲得主管機關備查，且公告於校網以便家長參考。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依規定程序選用。學校提供相關教學資源設備使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規劃各項競賽、不定期檢測等活動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教師能視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多元的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4	學生於各領域之學習表現，部分達到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學生能累積學習結果表現，持續進步，銜接未來相關課程，並對未來充滿希望。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配合宣導網站及參加各項資訊競賽來提升學習成就，結合其他學習課程來達到預期的學習目標。 2. 課程內容力求多元且難易適中，依實際教學情境做調整來符合學生需求，以期培養學生的資訊素養及運算思維能力。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5月25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楊智充、劉亞萍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國際視野】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4	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分組及個別練習、思考、並輪流上台發表的機會。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4	各單元主題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4	各單元主題之內容符合教學目標，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由同領域教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教師藉由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及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4	學校課程計畫獲得主管機關備查，且公告於校網以便家長參考。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4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依規定程序選用。學校提供相關教學資源設備使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4	規劃小組競賽、不定期檢測等活動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教師能視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多元的教學策略。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因疫情影響，減少分組活動練習。藉由口說評量、紙筆測驗及多元評量配合課程設計。 教師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表現進行評量，並依評量結果進行教學調整與學習輔導。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 彈性學習課程(配合)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4	學生於各領域之學習表現，部分達到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4	學生能累積學習結果表現，持續進步，銜接未來相關課程。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課程單元主題內容透過其他領域之結合進行教學，貼近生活經驗。 教師能依學生評量結果，適時做教學調整，設計相關教學活動，幫助學生達成目標。 因近來疫情影響，在停課、復課及混成教學模式中循環，教學活動備受限制，學生也必須適應實體、線上課程的密集轉換，提供學生多元學習資源。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 年 05 月 25 日
評鑑委員 簽名	潘珍琪、蕭雯綺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名稱：【美術藝才班專長領域課程】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	依課綱所列之學習重點與學習表現編列課程內容，且有安排各式學習方式與情境提供學生多樣化學習。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5	課程設計內容依據學習階段與核心素養編列。主題、單元進度各單元採漸近式逐年加深加廣之模式設計課程內容。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4	各單元評量依據教學重點目標等實施。跨領域協同教學之部分可再加強。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	課程設計有參考相關辦法與文獻，及學校願景編列。課程設計教師社群運作可再活絡，課程計畫有通過課發會審議。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6 月 1 日至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5	新課綱之研習與社群觀議課皆有正常運作，且皆能有效實施各課程單元。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7月31日)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課程計畫有公佈校網。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5	課程設計內容有經過課發會審議並送府備查。課程設計依據十二年國教藝才領綱之規範編列設計。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5	有辦理作品成果展與參與對外競賽。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5	課程實施依據計畫內容進度實施，並視情況調整進度內容。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5	教師會定期討論、分享，調整課程實施方式，互相交流對話。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4	學生能達成學習目標之能力與素養，且能個別發揮創意。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5	學生之學習有持續進展與成長。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 本校美術班之課程實施皆有依據教育部課綱及相關程序規劃實施，且有討論修改、持續修訂，以臻於完整。 2. 下學年之課程設計建議校訂之特需課程部分融入主題統整與資訊兩類課程規劃設計。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 5月 25日
評鑑委員簽名	賴宗德、梁青鏡

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總體課程評鑑檢核表

【填表說明】本課程評鑑檢核表分量化檢核與質性檢核，量化檢核依達成情形填入 1~5(1 待加強→5 優異)；質性檢核與評鑑總結可以列出可資佐證的資料或活動名稱，有達成、有價值，值得肯定之處，以及未來改進建議。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量化檢核	質性檢核
課程設計	總體課程架構(每年 2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4	學校課程願景、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政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5	課程計畫內容及教育議題之實施符合課綱及政府法律規定。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5	學校課程願景與課程計畫內涵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相連結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13. 師資專業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5	課程規劃前已透過學校背景分析，並經專業對話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4.2 規劃過程經專業對話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4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教師多能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5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網路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5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或教學資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課程實施所需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	5	規劃辦理全校篩選測驗、識字量測驗及各項展演與競賽活

	促進	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動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4	教師能依課程計畫並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4	教師實施學生學習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 每學期末)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4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表現，大致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總結建議事項		1、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的單元內容如果規畫過多可以參酌本學年實施情形，依實際需求調整內容或實施節數。 2、原校訂課程第二類「學生社團」課程排課時間為週四第3、4節，戶外運動性社團的師生須常在烈日下上課，建議排課時間調整為第1、2節。 3、原校訂課程第四類「資訊科技」課程調整為統整性探究課程，與原校訂主題特色課程合併規劃設計為資訊融入的統整性探究課程，每週3節。 4、原校訂課程第四類「國際視野」課程調整為統整性探究課程。 5、美術藝才班的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原規劃實施8節，調整為6節。		

說明：1、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5月25日
評鑑委員 簽名	陳威良、陳正原、吳添財、邱怡超、林秀姿、劉安妮、李雲浩、莊鈺雪、陳家興、吳雅婷、楊智充、賴宗德、蔡慧聯、許珮嬾、潘珍琪、梁青鏡、王玉婷、蔡婷婷、施凱芄、劉文益、吳美姿、詹惠芬、許玉青